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29日下午，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在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驻地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11月19日以电话、传真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过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郑乾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相同（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1月30日

郑乾坤，男，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1月生，畜牧师，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农业大学畜牧专业获农学学士学位，2009年6月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兽医专业，获兽医硕士学位。历任诸城外贸有限公司秘书科秘书、诸城外贸有限公司畜禽保健中心实验室主任、诸城外贸绿安检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得利斯检测中心主任。现担任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兼任得利斯集团办公室主任。

郑乾坤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0,000 股（持有的股票为 2015 年 7 月响应证监会号召维护股价稳定时购买），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